

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 址：新北市板橋區長江路1段1號3樓
聯絡人：總幹事 黃正男
電 話：(02)8259-6368
傳 真：(02)8259-6369

受文者：本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市儀(宗)字第111035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

主 旨：本公會辦理「112年度會員繳納常年會費1萬2000元及核發年度會員證書」，相關規定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公會111年度工作計畫書辦理。
- 二、111年度本市板橋殯儀館使用IC卡感應式會員識別證，使用效期以一年為限。至111年12月31日止，即被鎖卡無法使用。
- 三、繳費時請務必記得攜帶1張公司IC卡感應式會員識別證。
- 四、繳費時間自111年12月1日起開始辦理，至遲可展延至112年1月19日為止。

正本：本公會會員、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(殯儀管理課)

副本：本公會

理事長吳孟宗